附件4

**申报职称学历、学位查验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毕业学校 |  | 学历层次 |  |
| 专业  名称 |  | | | 毕业时间 |  | |
| 学历学位  证书编号 | |  | | | | |
| 推荐  单位  核查  情况 | 核查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复核  情况 | 复核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说明：1.2002届（含2002届）以后高等教育毕业生的学历查询，由申报人员所在单位、主管部门通过“证书编号”在“中国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信息管理系统”查验。

2.2002届以前的高等教育毕业生、2008年9月1日前取得学位人员以及学信网和学位网上无法准确查询的学历学位，由申报人员所在单位通过本人档案进行学历学位审查。

3.市职改办对学历查验情况进行抽查。